

##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本次持股5%以上股东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土创新”）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本次权益变动后，红土创新持有公司股份32,129,0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9%，不再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股东红土创新持有公司股份33,070,86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15%，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拟减持数量不超过19,277,4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减持期间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持股数量变化，则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851,6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不超过6,425,8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红土创新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红土创新于2020年12月16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941,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此次减持后红土创新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比下降至5%以下。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 1、本次权益变动前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红土创新通过“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红土创新基金—卢森洋—红土创新红人 8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红土创新基金—上海劲邦劲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红土创新红人 8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三个股东账户认购中科电气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持有中科电气 33,070,866 股股份，占中科电气总股本的 5.14655%。

红土创新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322,836	2.70%
2	红土创新基金—卢森洋—红土创新红人 8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937,007	0.61%
3	红土创新基金—上海劲邦劲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红土创新红人 8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811,023	1.84%
合计		33,070,866	5.15%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账户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份占 总股本比例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0/12/16	11.89	767,436	0.11943%
红土创新基金—卢森洋—红土创新红人 8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集中竞价	2020/12/16	11.91	174,364	0.02713%
红土创新基金—上海劲邦劲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红土创新红人 8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集中竞价	-	-	-	-
	大宗交易	-	-	-	-
合计			11.89	941,800	0.14656%

##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红土创新	合计持有股份	33,070,866	5.14655%	32,129,066	4.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3,070,866	5.14655%	32,129,066	4.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二、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红土创新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红土创新持有公司股份32,129,066股，持股比例变更为4.99999%，不再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3、红土创新不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红土创新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 1、红土创新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六日